



醫學院 113 年 12 月份院內記事

113 年 12 月 13 日本院 113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

(一)核備通過以下 7 案：

1. 本院與馬來西亞馬來亞大學醫學院續簽合作交流協議書案。
2. 牙醫專業學院與英國倫敦大學國王學院牙科學院續簽學術交流備忘錄案。
3. 修訂「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第一共研空間收費標準」案。
4. 訂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台大 AI 顧健康創新計畫專款設置及管理辦法」。
5. 訂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小兒科兒醫發展與研究專用款設置及管理辦法」。
6. 訂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推動亞太牙醫國際交流專款設置及管理辦法」。
7. 護理學系與日本慈惠會醫科大學護理學系續簽交換學生合約案。

(二)選舉事項

為辦理本院第 17 任院長遴選委員會委員選舉，院務會議代表票選監票人員：

監票人—沈麗娟、盛望徽、張智芬、姜至剛、鄧述諄、謝松蒼

候補監票人—胡芳蓉、楊偉勛、賴逸儒

(三)討論通過以下 8 案：

1. 本院與比利時根特大學醫學與健康科學學院簽署交換學生協議書案。
2. 職能治療學系與美國紐約大學斯坦哈特文化、教育與人類發展學院職能治療學系簽署協議備忘錄案。

3. 本院藥理學研究所修訂「學位論文品質與管考準則」案。
4. 修訂「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院長遴選作業準則」案。
5. 修訂「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著重教學專任教師聘任升等審查要點」案。
6. 修訂「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兼任教師聘任要點」案。
7. 修訂「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專任教師借調要點」案。
8. 藥理學科陳青周教授申請延長使用研究空間案。